

2026年
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区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二）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区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三）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四）落实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以及“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重大战略的决策部署。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负责全口径外债的管理。组织拟订全区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五）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区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区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六）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组织拟订和实施革命老区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承担我区对口支援及跨区域合作有关工作。

（七）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拟订重要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八）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审核能源发展战略、重大规划、重大产业政策、重大改革方案，按规定权限核准或审核重大能源投资项目，推动能源结构调整。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

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一）推进实施全区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全区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十三）起草能源发展和有关监督管理的政策措施，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计划。推进能源体制改革。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工作。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相关信息。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维护能源市场秩序。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组织协调能源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配合做好国家石油储备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指导监督全区能源安全保障工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管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配合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统计分析。协调全区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十五）起草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全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区地方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区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指导全区地方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监测区内外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区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对管理的区级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和行业管理，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区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拟订全区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组织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国有粮食企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粮食和物

资储备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

1. 贯彻新发展理念，把主要精力转到管宏观、谋全局、抓大事上来，分析大趋势、研究大战略、协调大政策、推进大项目，统筹全面改革创新，推进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的直接干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2. 强化制定全区发展战略、统一规划体系的职能，建立健全规划管理制度，构建区发展规划与各类政策的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做好规划统筹，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区发展战略、规划的导向和引领作用。

3. 创新完善宏观调控，加快形成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制度安排，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综合施策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保持全区经济在合理区间运行。

4.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和价格改革，完善社会信用体系，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5. 强化我区能源发展工作的规划引领，完善能源标准化建设，提高能源公共服务水平，积极探索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转变事中事后监管方式，抓好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跟踪落实工作，依法行使行业监管责任，完善监管协调机制，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提高监管的针对性、及时性、有效性。

6. 充分发挥市场在粮食和物资储备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

用。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减少环节、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7. 改革完善储备体系和运营方式，完善地方储备，充分发挥政府储备的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商业储备，推动形成各级、各类储备互为补充的协同发展格局。

8. 加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市场分析预测和监测预警，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强化动态监控，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增强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稳定社会预期、引导市场方面的作用。

9. 加强粮食和物资储备监督管理，创新监督方式，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着力加强安全生产，监督储备主体做好收储、轮换，确保相关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交通运输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规划全区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统筹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区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综合分析交通运输运行状况，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提出统筹综合交通发展有关政策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建设项目。区交通运输局负责推进全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建设和管理，协调全区铁路公路水路航空综合运输，承担道路、水路、铁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承担公路、水路、铁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等，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

2. 与区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区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省、市、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3. 与区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牵头拟订全区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会同区有关部门协调推进开发区改革发展，牵头负责全区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有关工作。区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负责国家级、省级、市级经济开发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协调管理，负责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省级、市级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协调管理。

4. 与区应急管理局在区级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发展和改革局设下列内设机构：（一）办公室；（二）发展战略和规划股；（三）体制改革和法规股；（四）投资股；（五）产业和社会发展股；（六）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股；（七）价格股；（八）粮食物资管理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区价格成本调查队、区节能服务中心、区价格认证中心、区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71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9.8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7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0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18.74	本年支出合计	3,718.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718.74	支出总计	3,718.7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718.74	3,7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3,718.74	3,7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18.74	565.11	3,153.6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9.87	386.24	653.63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39.87	386.24	653.63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292.91	292.91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3.60	0.00	33.6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7.03	0.00	7.03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93.33	93.33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613.00	0.00	61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7	122.2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64	120.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3	27.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9	48.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0	24.4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2	19.8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2	19.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3	14.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9	4.89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8	36.7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8	36.7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8	36.78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00.00	0.00	2,50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464.00	0.00	2,464.00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464.00	0.00	2,464.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1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9.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0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18.74	本年支出合计	3,718.7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718.74	支出总计	3,718.7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18.74	565.11	3,153.6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9.87	386.24	653.63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1,039.87	386.24	653.63
[2010401]行政运行	292.91	292.91	0.00
[2010404]战略规划与实施	33.60	0.00	33.60
[2010408]物价管理	7.03	0.00	7.03
[2010450]事业运行	93.33	93.33	0.00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613.00	0.00	613.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27	122.2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64	120.6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3	20.4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3	27.0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9	48.7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0	24.40	0.00
[20808]抚恤	0.71	0.71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71	0.71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82	19.8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2	19.8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93	14.9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89	4.8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6.78	36.7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6.78	36.78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78	36.78	0.00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00.00	0.00	2,500.00
[22201]粮油物资事务	2,464.00	0.00	2,464.00
[2220199]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464.00	0.00	2,464.00
[22205]重要商品储备	36.00	0.00	36.00
[2220503]肉类储备	36.00	0.00	36.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65.11
[301]工资福利支出	477.27
[30101]基本工资	155.62
[30102]津贴补贴	114.23
[30103]奖金	25.38
[30107]绩效工资	31.8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4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30113]住房公积金	36.7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8
[30201]办公费	18.24
[30228]工会经费	5.8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0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16
[30302]退休费	47.45
[30305]生活补助	0.7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153.6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63
[30201]办公费	138.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58.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3
[312]对企业补助	2,500.00
[31204]费用补贴	2,50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71.30	171.30	0.00	0.00
“三公”经费	3.00	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565.11	565.11	565.11	0.00	0.00	0.00
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565.11	565.11	565.11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55.62	155.62	155.62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114.23	114.23	114.23	0.00	0.00	0.00
奖金	25.38	25.38	25.38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31.83	31.83	31.83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9	48.79	48.79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24.40	24.40	24.4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2	19.82	19.82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1.22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36.78	36.78	36.78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0	19.20	19.20	0.00	0.00	0.00
办公费	18.24	18.24	18.24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5.84	5.84	5.84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12.06	12.06	12.06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0.54	0.54	0.00	0.00	0.00
退休费	47.45	47.45	47.45	0.00	0.00	0.00
生活补助	0.71	0.71	0.71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53.63	3,153.63	3,153.63	0.00	0.00	0.00	0.00	
揭阳市揭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3,153.63	3,153.63	3,153.63	0.00	0.00	0.00	0.00	
区级政府投资项目第三方审核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依法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负责复核定案。依法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负责复核定案。
综合改革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以推进改革为主线，以提高改革的质量和效益为准则，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改革精神和区委区政府改革部署，集聚资源补短板。
城区重点项目管理业务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牵头各地各有关单位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建立月度通报制度，制定作战图，全程跟进各阶段工作任务，同时加大督查力度，提高督查频率，确保项目每月都有新进度。
价格认证中心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受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和仲裁机构委托，对刑事、民事、行政、经济、仲裁等案件中涉及的各类标的进行价格鉴定。
节能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设立揭阳市揭东区节能服务中心的批复》（揭东机编〔2020〕69号），我局属下事业单位节能服务中心承担参与制定全区节能监察计划、标准、规程等相关工作。
揭东区价格听证会、价格调整、价格监测和价格认定等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抓好价格听证会、市场价格监测工作，特别是节假日市场价格监督检查，认真做好有关数据采集的上报，做好价格调查和有关调价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粮食管理费用等补贴	2,464.00	2,464.00	2,464.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区级储备粮4.5万吨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维护粮食市场稳定，发挥区级储备粮在实施宏观调控中的作用。
揭东区储备冻猪肉储备包干费用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揭东区粮食安全考核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转发揭阳市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和揭阳市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揭东府办【2016】56号）文件通知精神，牵头相关部门做好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
宣传和推广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工作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揭阳市发展改革局关于开展“十三五”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的通知》（揭市发改能源函[2021]1022号）、《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的通知》（揭府〔2023〕17号）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作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能源局关于调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管理权限的通知》（粤能节能〔2023〕38号）、《关于做好承接调整的省级行政事项（涉及发改部分）工作的通知》（揭市发改函〔2023〕998号）
公共机构“十五五”期间能源审计工作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市发展改革局转发关于做好全市公共机构“十四五”期间能源审计工作的通知》（揭市发改能源函〔2023〕940号）、《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全省公共机构“十四五”期间能源审计工作的通知》（粤能节能函〔2023〕627号）、《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管理暂行办法》
人防专项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国防教育，人防教育，人防专业队训练，人防演练，及参加演习和乡镇防空警报器覆盖等相关工作。
望天湖生态康养小镇创建工作费用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通知精神，做好望天湖生态康养小镇创建工作，2023年预算100万元，2023年已拨付50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揭东区粮食应急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揭东区粮食应急预案（修订稿）的通知》（揭东府办〔2022〕14号）和《关于对揭东区粮食应急保障网点补助的批复》（揭东府函〔2023〕66号）等文件通知精神。
编制揭东区“十五五”规划发展基本思路及规划纲要工作经费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开展揭阳市揭东区“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工作的通知》（揭东府办〔2024〕25号）和《揭东区“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等文件通知精神。
2026年中央下达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揭东）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按全省农产品定点单位及农户采报数据量给予补助，收集农产品调查数据，按要求完成完成年度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及上级交办的工作。及时、准确地了解和掌握农产品的生产成本水平，为制定合理的农产品价格政策提供依据，助力推广高效益的农业技术措施，科学有效地组织指导农业生产，优化农业生产结构，促进农业生产的稳步发展。
2026年省价格监测信息采集补助资金（揭东区）	2.71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依据《广东省价格监测报告制度》开展工作，在21个地市布设价格监测定点单位，保障价格监测数据采集、上报的准确性、及时性和有效性，为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和宏观经济调控提供数据支撑、决策参考。
揭东区国有粮食企业改制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据《揭东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融资模式三年工作方案（2025-2027年）》和有关专题会议精神，揭东区国有粮食企业需完成改制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揭东区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费用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建立区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联动机制（试行）》（揭东应急〔2020〕29号）、《关于2024年省委巡视救灾物资应急保障力量不足问题整改的工作方案》、《广东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基层（县域）应急物资储备分类指引〉（试行）的通知》（粤减灾办〔2023〕13号），结合区级救灾物资储备缺口，区发改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2026年度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费用300万元。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718.74万元，比上年增加352.01万元，增长10.5%，主要原因是增加编制揭东区“十五五”规划发展基本思路及规划纲要和揭东区国有粮食企业改制等项目工作经费；支出预算3,718.74万元，比上年增加352.01万元，增长10.5%，主要原因是增加编制揭东区“十五五”规划发展基本思路及规划纲要和揭东区国有粮食企业改制等项目工作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71.3万元，比上年增加16.97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等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4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6.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8.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5.4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4万元，主要是电脑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58.6万元，比上年减少31.4万元，下降16.5%，主要原因是继续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勤俭节约。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